

北京聚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聚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6年8月26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孙福成先生主持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北京聚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一、会议形成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北京聚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关于挂牌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 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

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(2) 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(3)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募集资金专项核查报告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要求及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了专项核查，并出具了《募集资金专项核查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临时租用稳恩佳力佳（北京）石油化工设备有限公司场地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拟建立微波实验室等项目。由于公司目前所租用的场地不足，且无法在短时间内找到合适的经营场地，公司董事会决定拟从 2016 年 8 月 27 日起，临时租用稳恩佳力佳（北京）石油化工设备有限公司共计 430.4 平方米的场地，租赁期限至 2017 年 8 月 26 日为止，租赁费用为零。

鉴于稳恩佳力佳（北京）石油化工设备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，上述租赁构成关联交易。

本议案关联监事孙福成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 2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公司 201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与北京中寰天畅卫星导航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自 2016 年 1 月至 6 月期间，向北京中寰天畅卫星导航科技有限公司销售 GPS 车载终端，销售总金额为 97,200.00 元。

鉴于北京中寰天畅卫星导航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，上述销售构成关联交易。

监事会认为，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在公司 2016 年 1 月至 6 月的全部营业收入比例较小，且销售价格公允，予以认可。

表决结果：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公司 201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备查文件：

1、《北京聚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聚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